

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12月1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417,11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035000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7.035000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000000股，需要纳税）。

【注：个人股东、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6,417,112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5,001,55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6年12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12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12月28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投资者R日（R日为权益登记日）买入的证券，享有相关权益；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不享有相关权益。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6年12月2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29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比例（%）	送股（或转增）	股数（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3,954,941	52.83	9,817,301	23,772,242	52.83
其中：董事、监事、高管股份	10,322,198	39.07	7,261,666	17,583,864	39.07
个人和基金	679,409	2.57	477,964	1,157,373	2.57
其他法人	2,953,334	11.18	2,077,671	5,031,005	11.18
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2,462,171	47.17	8,767,137	21,229,308	47.17
股份总数	26,417,112	100	18,584,438	45,001,550	1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45,001,550 摊薄计算，每股净收益为 0.1138 元。

八、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区麻雀岭工业区 M-7 栋中钢大厦四
层西

联系人：兰永松

电话：0755-26012345

传真：0755-26710099

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2 日